

股票附表：						
111年度催字第000219號						
編號	發行公司	股票號碼	種類	張數	股數	備考
001	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	093ND0075789-0		1	1000	
002	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	093NX0000779-0		1	574	

附記：

說明：請聲請人於申報權利期間屆滿翌日起算3個月內(註一)，自行檢附本裁定及法院網路公告全文(註二)，具狀向法院聲請除權判決，並繳納裁判費新臺幣1,000元。